

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发展模式探索

裴长洪¹, 刘 斌², 李 越³

(中国社会科学院 经济研究所, 北京 100836;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 中国 WTO 研究院,
北京 100029; 中国社会科学院 研究生院, 北京 100031)

摘要: 在中美贸易摩擦背景下, 自由贸易港建设的提出充分体现了中国积极推进经济全球化的大国责任与担当。文章在详细分析中国各类经济功能区发展历程、主要困境以及国际主要自由贸易港先进经验的基础上, 提出发展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政策建议。首先, 加快发展服务业, 推进港口产业联动; 其次, 完善“二线”监管制度, 加快探索离岸税制安排; 再次, 将自由贸易港建设与中国自由贸易区战略、“一带一路”倡议有效对接。

关键词: 中国特色; 自由贸易港; 发展模式

[中图分类号] F741.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4034 (2018) 01-0001-10
DOI:10.13509/j.cnki.ib.2019.01.001

2018 年 4 月 18 日,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宣布支持海南稳步推进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建设。^① 自由贸易港建设正式进入推进实施阶段。自由贸易港建设的主要任务是按照国际规则并结合中国的具体情况, 深化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和金融领域的对外开放。作为新形势下促进改革开放的重大举措, 自由贸易港的建设要不断探索新的途径和模式, 进而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这也是中国积极参与经济全球化和治理体系的重要战略之一。推动形成全面

[收稿日期] 2018-11-26

[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对外直接投资、出口的二元边际与价值链升级”(71503046);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项目“逆全球化动向与国际经贸规则重构的中国方案研究”(17ZDA098);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特朗普执政后美国对华贸易摩擦的新形式与潜在政策工具研究”(18BGJ016);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我国经济安全底线设定及实施策略研究”(16CJY004);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一般项目“美国对华 337 调查案例及对策研究”(16BFX208); 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项目“双边投资协定与价值链关联: 理论与实证”(2018M630246); 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青年项目“全球价值链视角下北京市企业‘走出去’发展战略研究”(16YJC059);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课程建设项目(X17113);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优秀青年学者培育计划“制造业服务化与价值链升级: 基于行业与微观企业层面的分析”(16YQ08)。

[作者简介] 裴长洪(1954~), 男, 福建闽侯人,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研究方向: 国际贸易与投资; 刘斌(1984~), 男, 山东安丘人,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国 WTO 研究院副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中国社会科学院博士后, 研究方向: 全球价值链、中美经贸关系; 李越(1981~), 男, 山东烟台人, 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研究生, 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副处长, 研究方向: 商业银行业务。

^①新华网。(授权发布) 习近平: 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 3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EB/OL]. (2018-04-13) [2018-11-11]. 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8-04/13/c_1122680495.htm.

开放新格局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自由贸易港作为全球开放水平最高的特殊经济功能区，是建设开放型经济的重大举措，因此，探究自由贸易港建设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具有非常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意义。

一、中国经济功能区的发展演化和重要作用

(一) 发展历程

中国改革开放走的是渐进式路径。在区位选择上，通常从小范围试点开始，由点及面，在取得一定经验的基础上再复制推广到全国。在改革深度上，循序渐进，由浅入深。经济功能区的建设正是中国改革开放渐进式路径的生动实践，其发展主要经历了以下6个阶段。

(1) 20世纪80年代，开办经济特区。1979年，邓小平首次提出要开办经济特区，五大经济特区成为改革开放初期中国对外开放的最重要窗口。随后，国务院批准在沿海12个城市建立14个国家级开发区。我国经济功能区进入了探索发展时期。

(2) 20世纪90年代，设立保税区。保税区在保税物流、保税加工、商品展示等方面具有重要功能。设立初期，保税区主要集中在沿海开放地区。保税区开始成为中国对外贸易的前沿阵地。

(3) 自2000年开始，逐步建立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园区、保税港区。出口加工区除享有保税区的优惠政策之外，还享有出口退税政策。保税物流园区具有“保税区+港区”功能，具有“区港联动”优势。而保税港区则更进一步，具备了“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保税物流园区”的功能。

(4) 自2007年开始，设立综合保税区。综合保税区集出口加工区、保税区、保税物流园区等多种外向型功能于一体，能够与国际惯例深度接轨，成为开放层次更高的新形态。

(5) 自2013年开始，建立自由贸易试验区。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区）在更为积极开放的环境下应时而生，其建立初衷是构建与全球经济一体化相适应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获取可在其他地区复制与推广的战略经验。

当前，我国对外开放已经进入新的阶段，代表最高开放层级的自由贸易港建设开始启动。自由贸易港不是高配版的“自贸区+”，它涉及了自由贸易区尚未实现和从未碰到的一系列金融、税收问题，以及离岸贸易、离岸金融等新业态。其各类经济功能区主要特点如表1所示。

表1 各类经济功能区的主要特点

开放程度	经济功能区	功能类型
由低到高	保税区	保税仓储+保税加工+国际贸易+商品展示
	出口加工区	保税加工+出口退税
	保税物流园区	保税区+出口加工区+港区
	跨境工业区	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专用口岸
	保税港区	保税区+加工+保税物流+口岸功能
	综合保税区	保税区+保税物流园区+保税港区
	自由贸易试验区	综保区+服务业开放+投资管理体制改革
	自由贸易港	金融开放+要素流动

(二) 重要作用

经济功能区的重要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1) 充分发挥了改革“试验田”的重要作用。保税区在保税仓储、出口加工区在出口退税、保税物流园区和保税港区在区港联动、综合区在功能融合、自由贸易试验区在服务业开放等方面先试先行,为体制机制改革在全国可复制、可推广提供了宝贵经验。(2) 充分体现了对外开放的“窗口”作用。经济功能区一直处在中国改革开放、融入全球经济体系的第一线,是开展国际贸易、吸引外商投资的前沿阵地,是中国对外开放、走向世界的重要窗口。(3) 充分展示了改革开放“示范区”的积极姿态。经济功能区充分发挥资金、技术、人才、信息、管理等方面比较优势和要素集聚效应,通过辐射效应向周边地区其他各城市实现产业转移和技术溢出,逐步形成区内外联动发展的新格局(张汉林和盖新哲,2013)。

二、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尽管从经济特区到自由贸易园区,中国经济功能区建设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中国对外开放程度不断加深,但仍然存在诸多问题亟待解决。从本质上看,当前中国自由贸易园区仍以“境内关内”为主,“一线”尚未真正放开,区内货物和服务无法实现完全自由流转,海关实际监管不到位。“二线”仍然无法解决有效管住的问题。“一线”与“二线”尚未实现高效联动。

(一) “一线”尚未真正放开,贸易便利化程度仍需提高,服务贸易壁垒依然较高

贸易便利化程度主要体现在高效的清关效率、快速的通关时间和较低的通关成本方面。从表2和表3的数据可见,七国集团(Group of Seven, G7)和金砖国家中,英国、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贸易便利化程度普遍较高,中国贸易便利化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尽管近年来中国贸易便利化水平提升较快,进出口清关效率居世界第31位,优于其他金砖国家,但与发达国家贸易便利程度相比,差距依然较为明显。

表2 2016年G7和金砖国家出口贸易便利化指数

国家	清关效率		通关时间		通关文件成本		通关成本	
	指数	排名	时间/小时	排名	成本/美元	排名	成本/美元	排名
德国	4.1	2	36	36	45	83	345	83
英国	4.0	5	24	23	25	62	280	62
加拿大	4.0	6	2	100	155.6	45	166.7	45
日本	3.8	11	22.6	53	60.4	60	264.9	60
美国	3.8	16	1.5	49	60	46	175	46
法国	3.7	17	0	1	0	1	0	1
南非	3.6	18	100	101	170	98	428.3	98
意大利	3.5	27	0	1	0	1	0	1
中国	3.3	31	25.9	65	84.6	108	522.4	108
印度	3.2	38	106.1	73	91.9	96	413.1	96
巴西	2.8	63	49	116	226.4	129	958.7	129
俄罗斯	2.0	124	96	74	92	124	765	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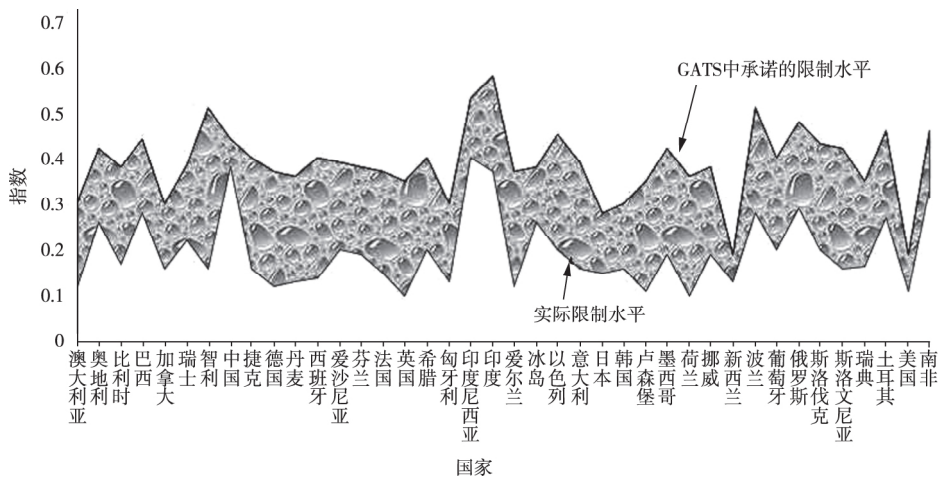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The Global Enabling Trade Report 2016。

表3 2016年G7和金砖国家进口贸易便利化指数

国家	清关效率		通关时间		通关文件成本		通关成本	
	指数	排名	时间/小时	排名	成本/美元	排名	成本/美元	排名
德国	4.1	2	0	1	0	1	0	1
英国	4.0	5	3	1	0	1	0	1
加拿大	4.0	6	2	93	162.5	42	171.9	42
日本	3.8	11	39.6	68	100	60	299.2	60
美国	3.8	16	1.5	68	100	43	175	43
法国	3.7	17	0	1	0	1	0	1
南非	3.6	18	144	106	213.3	111	656.7	111
意大利	3.5	27	0	1	0	1	0	1
中国	3.3	31	92.3	91	170.9	120	776.6	120
印度	3.2	38	283.3	82	134.8	99	574	99
巴西	2.8	63	63.1	74	106.9	126	969.6	126
俄罗斯	2.0	124	96	91	152.5	128	1125	128

数据来源: The Global Enabling Trade Report 2016。

不可否认的是,我国服务贸易改革开放的广度、力度和深度都远远落后于货物贸易和制造业。中国服务贸易自由化程度仍亟待提高,当前中国服务贸易仍然存在诸多限制,产品移动壁垒、资本移动壁垒、人员移动壁垒、商业存在壁垒等依然较高。从2017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测度的主要经济体服务贸易限制指数可以发现,不论是服务贸易总协定(General Agreement on Trade in Services, GATS)承诺的限制水平还是实际实施的限制水平,我国均明显高于主要发达经济体。



数据来源: OECD. <http://www.oecd.org/tad/services-trade/services-trade-restrictiveness-index.htm>.

图1 2017年OECD测度的主要经济体服务贸易限制指数

(二) “二线”仍然无法有效解决“管住”的问题

在货物贸易领域存在以下隐患: 第一,按照“先进区后报关”模式,企业从

提货入库到办理报关手续之间存在2周的时间差,若监管不力,可能存在“漏报”“瞒报”“不报”等情况。第二,根据“自行运输”模式所采取的措施,经过海关注册登记的自贸区内的企业,可以在自贸区内自行运输货物。不法企业可能会在运输途中对货物进行“偷梁换柱”。第三,根据内销选择性征收关税措施,企业可申请该内销货物按照其对应进口料件或按实际报验状态征收关税。与原有保税区采取的按照实际状态征税相比,这可能导致企业实际应缴关税数额的减少。第四,需要特别注意的是,中国(上海)自贸区允许外资企业从事与游戏游艺设备相关的生产和销售。以电子游戏游艺设备的解禁措施为代表的其他解禁性措施可能会引致走私问题(张弛,2015)。

在金融领域,监管难度更大。自由贸易港政策最终可能将以离岸金融的方式发展。但自由贸易港区内和区外在利率市场化、汇率制度、金融开放力度等方面存在差异,若监管不力,很可能导致热钱涌入,进而影响中国经济稳定。不容忽视的是当前尚无法实现对经常项目和直接投资业务的资金跨境结算和支付进行有效监管。

(三) 区内外之间尚未实现高效联动

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1) 经济功能区与境内区外市场关联性不强。中国经济功能区主要与全球价值链关联较多,对全球价值链配置生产要素的依赖度过多,但与境内区外价值链关联较少,且境内区外价值链生产步长相对较短,区域分割现象严重。这在一方面降低了经济功能区生产要素的配置效率,另一方面经济功能区会因外部需求波动和供给中断遭遇严重冲击。

(2) 经济功能区引致了“政策高原”和“政策洼地”现象,“政策级差”导致经济功能区对优质要素的“极化效应”和“虹吸效应”大于溢出效应,高端优质要素源源不断地流向经济功能区,低端产业转移到区外。导致区域间贸易壁垒甚至超过对外贸易壁垒。

三、国际经验借鉴

在经济全球化浪潮的推动下,自由贸易港作为一国特定区域内贸易投资自由化的高地,通过便利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优惠的零关税及贸易自由化政策、完善的信贷、外资保障政策和税收优惠以及相关的贸易便利化和投资便利化措施,往往能够成为一国经济发展和开放的重要推手。当前,国际上比较成熟的自由贸易港多位于地理优势明显且具有自由开放的市场环境的国家和地区,例如新加坡、中国香港、美国纽约港、荷兰鹿特丹港等,这些自由贸易港的共有优势在于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便捷高效的通关环境。其中,荷兰鹿特丹港作为全世界重要的进口散装化工品灌装集散地和港口之一,建港以来大力发展加工贸易和转口业务,设立了大量保税仓库,建立了灵活的保税仓储和运输体系,完成了高效便捷的储、运、销一体化,带动了鹿特丹港对外贸易的发展。而新加坡、香港、纽约等自由贸易港则逐步发展成为“综合型”自由贸易港,相对于“转口贸易型”自由贸易港,其功能更为丰富,扩展到物流、金融、

服务业等各个方面，通过开放性的制度创新成为国际经济和金融中心。

新加坡自由贸易港是全球制度建设最完善、开放程度最高的自由贸易港之一，其快速发展与自由开放的经济政策密不可分。目前，新加坡共设有7个自贸区，虽然近年来全球经济疲软，但新加坡在大力发展自贸区的基础上仍逐渐形成了全面开放发展的新格局。新加坡自贸区实行的经济开放政策包括：（1）贸易自由化与营商便利化政策，对进口货物基本采取零关税；营商环境优越，在全球190个经济体中位列第二（世界银行，2018），为企业在新加坡开展业务提供了很好的制度条件。（2）开放的投资政策，实行宽松自由的外资准入标准，不过多限制外资的投资方式和投资领域，积极鼓励跨国企业到新加坡设立全球或地区总部；同时大力支持本土企业的国际化战略，鼓励企业对外投资，为海外投资企业提供相关的优惠政策及信贷、商业信用保险等金融服务。（3）优惠的赋税制度，对新注册成立的企业免收印花税，不对企业经营中的资本利得额外征税，不对企业在新加坡以外发生的业务交易利得征税；此外对在其境内投资的外国人士或机构提供不同程度的税务减免。（4）开放的金融市场，较早放宽了汇率兑换，鼓励外资银行进入，通过政府金融激励计划对国外设立的分支机构实行税收优惠政策；本土金融机构的国际化水平较高，如新加坡交易所、清算所等金融机构的设立均对接国际标准，充分吸引和优化配置国外资本。

中国香港自由贸易港历史悠久，它是欧洲、非洲通往东南亚的航运要道以及中国内地与世界经济往来的重要桥梁。在建设自由贸易港的过程中，中国香港实行的是整体模式的自由港体制，在整个香港地区范围内都实行统一的自由通航、自由贸易、自由投资、金融开放的自由港政策，其经济自由化水平位列全球第一（Fraser研究所，2017）。一是中国香港的贸易环境较为宽松，对大部分商品实行货物贸易自由，对酒类、烟草、碳氢油类、甲醇外的其他商品实行零关税。二是中国香港的投资制度较为开放，允许私人 and 外来投资者参与所有现行法律允许经营的商业活动，不对设立企业实行所有制、融资规模、控股比例等限制，外来投资者享有与本地投资者的同等待遇。积极寻求对外投资机遇，对境外投资并没有专门限制，并为本地企业与内地企业在海外投资中的相互合作提供公共服务。三是中国香港的人员自由流动程度高。香港的出入境程序方便快捷，手续相对简单，对境外人员实施的签证政策也非常宽松，另外，香港企业可以聘用本地和外来员工，劳动力可以在不同行业间自由流动。四是中国香港的金融市场十分开放，这也是其作为自由贸易港的独特发展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首先，中国香港实现了资本项目的完全开放和资本的跨境自由流动。香港对外资公司或个人参与港内证券交易没有限制，实行外汇自由兑换和外汇市场的完全开放，港币和外国货币自由兑换，通过资本的充分流动实现金融市场运行效率的最大化。其次，中国香港的金融基础设施比较完善，其中高效完善的结算系统使其能够吸引众多金融机构和投资者。据相关统计，截至2017年底，世界排名前100的银行机构中，八成以上在中国香港设有分部。最后，中国香港建立了有效的金融监管体系，有利于更好地和国际监管标准接轨。相关法律人才队伍庞大且专业，相关行业协会的规模日益壮大，作用越发突出，保障机制较为完善。

美国纽约港是美国最大的海港，利用自身的地理区位优势和独特的经济战略，

主要发展以汽车产品为主的加工制造业。首先,采取物理围网的方式将其封闭起来,可以有效地帮助货物自由中转、区内交换。并且,纽约推行了一系列贸易便利化措施,例如港内企业全天24小时没有任何通关约束,通关记录一周仅需报告一次等。其次,纽约港采取关税倒置政策,即原材料和成品进入纽约港都不需缴纳关税,但由纽约港进入美国国内市场时,需缴纳的原材料税高于成品税。此项政策可以吸引企业在纽约港内投资建厂,大力发展相关产业链。最后,纽约港地处全球金融中心,具有丰富的金融资源,区内的金融管制也较为宽松,吸引了国内外大量金融公司在港内设立机构。纽约港鼓励金融产品创新,放宽了金融机构创立限制,逐步取消了银行贷款的数额和比例约束。同时,纽约港放宽银行支付存款利率限制,有助于外商在港内最大限度地自由经营。

四、建设自由贸易港的基本原则与实施步骤

(一) 基本原则

围绕自由贸易港的建设目标,基于当前我国自由贸易港存在的主要问题,借鉴国际经验,我国需要大力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真正形成“一线放开、区内自由、二线管住”的监管体系。

实施“一线完全放开”。“一线”进出货物实现海关管理的“五不”管理制度:无需申报(即不以报关单方式进行报关)、不予征税、不作统计(不作贸易统计,仅作业务统计)、不设海关账册、原则上不予查验(特别是对转口贸易、离岸贸易原则上不予查验)。

实现“区内完全自由”。即“自由中转、自由存储、自由加工、自由转让”。具体而言:自由中转业务无需办理海关手续;自由存储业务海关无需实施电子账册管理;自由加工业务海关无需实施设立、核查等监管措施。

实施“二线管住”,自由贸易港内和港外之间逐步实现安全有效监管。海关对港内外进出货物原则上视同口岸境外货物,实行常规监管。区内由地方政府授权设立单一管理机构,在海关、税务、外汇、国检、港口、环保等经济、政治管理部门监督指导下,实施统一管理。

自由贸易港和自由贸易区的定位和高度明显不同。自由贸易港不是简单的“自由贸易区+”。自由贸易港的“境内关外”包括海关、税务、金融等各个方面。自由贸易港的“一线放开”有望实现不报关、不完税,转口和离岸贸易不受限制。更为重要的是,自由贸易区是全国改革开放先行先试的试验田,自贸区的重要改革举措具有可复制性和可推广性。但自由贸易港定位明显不同,自由贸易港“政策标尺”是世界最高开放标准,不是所有改革开放举措都能在全国复制推广。

(二) 实施步骤

第一步:加快实现货物零关税自由进出。

加大开放力度,实现全部或绝大多数货物进出自由贸易港零关税,并且争取能在特定区域开展货物自由储存、拆散、组装、加工和制造等活动。消费者将享受更

多优惠，产品选择更为多元化。

第二步：逐步放开离岸金融业务。

不仅允许外资金融机构在自由贸易港区开展离岸金融业务，还应当允许中资金融机构在区内开展离岸金融业务，并享受同等税收政策待遇。区内中资企业开设自由贸易账户，并继续改进规模管控办法，稳步推进人民币与外汇的自由兑换。离岸金融业务的放开和扩大应以离岸生产、离岸贸易和离岸物流的需要为前提，应服务于实体经济的需要，而不能成为金融投机的窗口。

第三步：最终实现人员自由进出。

自由贸易港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便捷，这就要求人员、资金、货物进出的便利快捷。在人员方面，自由贸易港最终要实现的是人员出入境的便利。自由贸易港要有完善的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完善、配套和健康宜居的生活环境。对短期进出自由港区的人员实行短期落地签证，而长期居留人员则实行定额配发，可通过公司经营或聘用证明等获得永久居住许可证。个人所得税可参照世界其他自由港区的水平征收。

五、政策建议

我国自由贸易港建设应如何推进，模式应如何确定，成为当前亟需解决的问题。笔者认为，基于我国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借鉴国外经验，建设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需要从以下几点做出努力。

（一）加快发展服务业

近年来，服务业对我国 GDP 的贡献率逐年增加，2017 年经济贡献度超过 50%，日益趋近发达国家 70% 的水平，服务领域的改革开放变得刻不容缓。自由贸易港作为我国深化服务业改革和促进全球经济治理在服务贸易领域延伸的重要平台，需把制造业和货物贸易领域的发展经验和模式推广到服务业与服务贸易，加快政府职能转变，积极探索开放路径，我国服务业应该充分利用后发优势实现深层次、宽领域的开放与升级，充分利用“再全球化红利”引领服务贸易规则的制定，加快推进服务业供给侧改革，打造中国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

（二）加快推进港口产业联动

多举措实现港口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推进港口产业联动。依托人工智能提升港口服务质量，积极推进智慧口岸建设。积极发展与打造临港现代服务业聚集区，形成有利于吸引与留住人才的“优质生活圈”。拓展基于“保税+”的新型贸易业态。积极营造有利于投资者准入的公平竞争的优质政策环境，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三）完善“二线”监管制度

没有“二线”的高效管住，“一线”就很难彻底放开。要多管齐下完善“二线”监管制度，否则就非常容易出現走私、逃税甚至热钱大规模进出国境的情况。第一，要增强企业自主监管能力。强化企业财务人员的专业性，加强企业对货物的记账、销账和征税的合法合理性监管，使企业记账与海关记账融合。第二，要积极

推进登记制。便利化是自由贸易港要实现的主要目标之一，登记制可大力提升海关、检疫等部门的办事效率，降低货物流通的时间成本。第三，要努力实现信息围网。信息围网要求做到三个统一，即物流和信息流相统一，通关管理和产业联网相统一，关区代码和贸易方式相统一。

（四）完善新兴要素便利化聚集的制度安排

新兴要素便利化要注重“信用、信息、数据”的运用，构建全方位的合作平台，力争做到“区内自由”，通过贸易便利化吸引新兴高端产业聚集自由贸易港，把自由贸易港打造成具有高水平“外资、外智、外技、外才”的新兴产业研发和运营总部。自由贸易港要努力对接国际高水平服务贸易规则，积极参与基于新一轮新兴要素的国际规则竞争。

（五）加快探索离岸税制安排

进一步完善税收征收体制，降低自由贸易港区企业的事前成本，特别是在高技术、中医药行业进一步降低企业税率。规范跨境业态的税收征管，避免重复征税，逐步实现离岸企业的零税率。尝试探索自由贸易港区内的离岸保险和再保险税收制度，逐步构建有竞争力和吸引力的税制环境。在稳定税基和严控利润转移的原则下，加快推进自由贸易港区境外股权债权税制安排，促进港区内的间接投资。企业名称审核由事前核准制改为备案制，加快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助力国际贸易新业态发展。

（六）创新“电子二线”的新型监管模式，建立自由贸易港金融监管委员会

离岛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解决二线管住问题，特别是对货物和人员的监管。但今后自由贸易港势必会在内陆试验，“地理二线”的监管效率势必会受到挑战。我们需要依靠“电子二线”的监管模式，由“管货物”“管服务”向“管企业”转变。应尽快建立自由贸易港金融监管委员会，完善对金融“二线”的监管。自由贸易港内利率汇率若放开，区外境内就会产生利息差、汇差，自贸区内的机构会在国际市场筹资，通过各种渠道进入区外境内，对区外境内的投资平衡造成影响。在管理模式上，应建立依托 FT 账户的分账核算系统。

（七）将自由贸易港建设与 FTA 战略相结合

尽管当前逆全球化潮流涌动，但当前国际经贸谈判对规则的要求更高。无论是我国正参与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Regional Comprehensive Economic Partnership, RCEP）谈判，还是日本主导的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omprehensive Progressive Trans - Pacific Partnership, CPTPP）谈判，以及美式双边投资协定（Bilateral Investment Treaty, BIT）模板，服务贸易、投资、知识产权保护、国有企业、劳工、环境、监管一致性等议题的标准愈来愈高。在推进自由贸易港建设时，有必要将自由贸易港建设与中国自由贸易区（Free Trade Area, FTA）战略相结合。将部分高标准的双边、区域、诸边、多边协议题，作为自由贸易港的试点。

（八）将自由贸易港建设与“一带一路”建设相结合

建设自由贸易港是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内容。以自由贸易港为载体，

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制度和规则对接。自由贸易港脱胎于当前的自贸区，目前中国自贸区主要布局在沿海城市和内陆“一带一路”节点城市，在发展自由贸易港的过程中，应该充分利用“一带一路”建设中我国的主导地位优势，助力自由贸易港建设。围绕“一带一路”建设，着力打造“一带一路”产权交易中心与技术转移平台，加快促进自贸港离岸业务的发展。以能源、通信、高端制造等领域为载体，推进贸易信息互换和资源共享，推进“一带一路”国际产能合作。

[参考文献]

- [1]加拿大 Fraser 研究所.2017 世界经济自由度报告[R/OL]. (2017-09-28) [2018-10-22]. <https://www.fraser-institute.org/studies/economic-freedom-of-the-world-2017-annual-report>.
- [2]世界银行.2018 年营商环境报告[R/OL]. (2018-10-31) [2018-11-05]. <http://chinese.doingbusiness.org/zh/reports/global-reports/doing-business-2018>.
- [3]张汉林 盖新哲.自由贸易区来龙去脉.功能定位与或然战略[J].改革, 2013(9): 98-105.
- [4]张弛.自贸区内走私罪的认定与处理[J].政治与法律, 2015(4): 56-65.
- [5]World Economic Forum. The Global Enabling Trade Report 2016[R/OL]. (2016-11-30) [2018-10-25]. <https://www.weforum.org/reports/the-global-enabling-trade-report-2016>.

(责任编辑 谭晓燕)

Exploration on the Development Model of Free Trade Port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PEI Changhong¹, LIU Bin², LI Yue³

(1. Institute of Economics,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836;

2. China Institute for WTO Studies, University of International Business and Economics, Beijing 100029;

3. Graduate School,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031)

Abstrac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Sino-US trade frictions, the proposal of free trade port fully reflects China's responsibility and obligation for globalization. Based on a detailed analysis of the development history, main difficulties of China's various economic function zones and valuable experience of major international free trade ports, this paper puts forward some policy suggestions for the development of free trade ports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irstly, we should accelerate the development of service industry and promote the linkage with port industries. Secondly, we should improve the "second line" supervision system and speed up the exploration of offshore taxation arrangements. Thirdly, we should effectively link the free trade port construction with China's FTA strategy and "the Belt and Road" initiative.

Key words: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ree Trade Port; Development Model